

附件2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市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能是：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海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生态文明建设，组织编制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和评价。

（三）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全市范围内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县（区）政府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市内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区域、流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四）负责监督指导国家和省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管理，确定大气、水、海洋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

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五）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七）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八）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对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和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放射性物质运输的监督管理，参

与核事故应急处置，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负责废旧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的管理，组织辐射环境监测。配合上级生态环境部门对市内核设施安全、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实施监督管理。

（九）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按规定组织审查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十）负责环境监测体系建设。组织实施环境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环境应急预警监测。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全市重点污染源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对全市重点污染源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加强全市重点污染源监测网的建设和管理。

（十一）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督察工作。组织协调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根据市委安排，经省生态环境厅和市政府授权，对市有关部门、各县区党委和政府及其相关部门执行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政策、规划情况，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以及环境质量责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提出问责意见。

（十二）负责生态环境信息化工作。建设和管理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三) 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四) 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和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工作。组织实施中央及省、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归口管理全市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和利用外资项目。

(十五)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 职能转变。依法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物排放监督管理与行政执法职责，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对县区生态环境部门实行垂直管理，加强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党的建设。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 and 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市生态安全，为推进全市高质发展、后发先至提供坚强生态环境保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机构设置：办公室、综合业务处、法规标准与科技处、财务与审计处、自然生态保护处（生态文明建设处）、水生态环境处、海洋生态环境处、大气环境处（应对气候变化处）、土壤生态环境处、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核与辐射环境管理处、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处(行政审批处)、生态环境监测处、人事处、机关党委等

15 个处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连云港市环境监察局、连云港市辐射监督站、连云港辐射环境监测管理站、连云港市环境信息中心、连云港市环境保护宣教中心、连云港市沿海化工园区环境保护督查中心、连云港市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8家，具体包括：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本级、环境监察局、辐射监督站、辐射环境监测管理站、环境信息中心、环境保护宣教中心、沿海化工园区环境保护督查中心、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

三、2020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0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更是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定性之年，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将围绕一条主线，突出两个重点，打好三场战役，全力以赴推进各项污染防治工作。即：围绕环境质量改善主题主线，突出落实盛虹项目审批承诺和环境信息化建设两个重点，全面打赢蓝天保卫战、碧水攻坚战和环境守护战三场战役，坚决完成“十三五”期间各项目标任务，实现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再上新台阶。

（一）围绕一条主线，咬定目标全面改善环境质量

对标对表“十三五”规划以及省厅下达的年度环境质量改善目标任务，充分运用省级环保督察整改、市长约谈交办会等载体，聚焦一批重点难点突出环境问题，进一步压紧压实各县区污染治理主体责任，全面推动水、大气环境质量改善。认真总结吸取2019年经验教训，水环境治理注重源头管控，加快调

整农业结构，分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确保优Ⅲ类断面比例超过72.7%，全面消除劣Ⅴ类地表水及入海河流；大气污染防治紧盯秋冬季，加强工地扬尘管控，强化VOCs治理，创新机动车尾气管管理，空气优良率提升至76.2%，PM2.5浓度较2015年下降25%。

（二）突出两个重点，凝心聚力全面服务高质发展

一是压实责任，全面落实对上承诺事项。将盛虹项目审批承诺事项的落实作为全市生态环境系统聚焦中心和服务大局的政治工作、核心工作。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炼化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以及市委市政府承诺的相关事项要求，在市政府分解落实相关目标任务的基础上，把年度推进事项全部纳入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任务，重点事项纳入绩效考核个性化指标范畴，定期调度、通报。局内部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盛虹承诺事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对361个承诺事项再细化、再分解，并由局分管领导牵头，实行条线分工负责制，开展销号式推进，确保盛虹石化项目环评审批承诺事项按序时完成。

二是提升能力，全面推动环境信息化建设。以水、气监测建设为重点，建成陆海统筹、省市协同、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感知监测监控网络，实现对重点河流、饮用水源、近岸海域、镇街空气、机动车尾气等智能监测，全面提升环境信息化能力和水平。

大气环境感知方面：新建38套、升级39套覆盖全市所有镇

街的国标法六参数大气环境自动监测站。升级1套港口大气环境监测站，联网各化工园区空气自动监测站，开展固定式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试点应用VOCs环境走航监测、移动式颗粒物激光雷达监测、移动式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等技术，实时掌握全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对大气污染源进行精准溯源和追踪，为科学治理和靶向管控提供决策依据。水环境感知方面：新建1套、升级1套饮用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站，新建3套生态补偿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和3套尾水通道泵站水质自动监测站，联网全市已建的34套水质自动站以及在建的16套省考断面水质自动站、12套近岸海域浮标站，结合城市内河无人船的应用，实时感知全市水环境质量状况。在重点园区，创新试点水污染预警溯源仪的使用，实现对排污企业的精准溯源，严厉打击偷排超排行为。

（三）打好“三场战役”，决战决胜全面完成小康指标

1、坚持靶向管控，打好蓝天保卫战。依托监测监控能力建设，紧盯秋冬季，全面落实“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一是强化工业污染治理。不断提升空气质量网格化监测监控水平，继续推进企业用电监控，从严查处“散乱污”企业。2月份前，排定工业炉窑、生物质锅炉清单，制定专项整治方案。与基准年相比，VOCs排放总量削减25%以上、重点工业行业VOCs排放总量削减30%以上。并对全市臭氧前驱物排放源再次摸排，3月份前制定管控措施，确保有效应对臭氧污染。二是狠抓城乡面源管控。强化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实现“六个百分之百”。持续开展燃煤锅炉清查，严肃查处复燃问题，全面清理禁燃区

内燃煤销售、使用。严格管控港口散货装卸、堆场、道路等扬尘污染。实施尾气遥感监测，开展柴油货车污染专项整治，全面排查整治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三是督促基层点位长履职。结合空气质量监测点位、降尘监测点位的全覆盖，建立完善县、乡两级“点位长”制度，本月制定印发“点位长”履职评定办法。充分利用“三道令牌”——交办单、督查令、总指挥长督查令压实治气责任，并通过定期排名、通报、约谈等方式，督促各点位长有效履职。

2、坚持陆海统筹，打好碧水攻坚战。围绕消除劣Ⅴ类入海河流、提高地表水国考断面优Ⅲ类水体比例的目标。一是千方百计治差水。充分发挥省市环保引导资金作用，坚持问题导向，制定市内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制度，倒逼县区政府加大截污纳管、清淤疏浚等投入，重点整治大浦河、蔷薇河等问题突出河流，坚持标本兼治，确保国考断面优Ⅲ类比例达83.3%，所有入海河流全面消劣。二是全力以赴保好水。强化源头管控，以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为抓手，分类推进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年内实现60%的行政村建成污水处理设施。推动主要河流汇水区内农业结构调整，减少汛期农田回归水的影响，优Ⅲ类断面数量不低于16个。严格控制海水养殖面积，确保近岸海域长期稳定达标。三是齐心协力抓饮水。围绕全市11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开展专项保护“回头看”行动，建立“划、立、治”问题清单，按照“一源一策”原则，制定环境问题整改方案，定期开展水质监测，落实长效管控机制，确保水源地水质安全。

3、坚持奖罚结合，打好环境守护战。深刻汲取响水“3.21”爆炸事故教训，围绕全市危险废物处置专项整治行动，全面开展生态环境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切实推动化工园区转型升级。

一是严格环境执法标准。开展“生态环境执法年”活动，推行“全员执法、交叉互查”工作模式，进一步完善“大执法”工作格局。继续深化与市检察院互派干部挂职锻炼等机制，充分发挥公益诉讼职能，保持环境执法高压态势，重拳打击企业环境违法行为，真正起到查处一个，教育一批，震慑一片的效果。

二是完善环境治理制度。以赣榆区为试点，探索开展“生态环境保护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全面落实环境保护“一岗双责”责任。开展国家环境健康风险管理试点，深化生态环境治理体制机制改革，推动连云区争创国家级“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探索开展生态环境监管正面清单制度，鼓励企业达标排放、自律减排，不断提升污染治理水平。继续壮大生态环境保护特约监督员队伍，构建网格化、常态化的社会监督机制。

三是打造生态环保铁军。深入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将执法力量向基层一线倾斜，确保移动执法全覆盖。开展执法大练兵、监测大比武等活动，坚持每月开展一期全员执法普法培训，全面提升队伍综合能力素质。同时，以人文关怀十项措施和创建学习型机关为抓手，全面落实“六个担当”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进一步提高忠诚履职意识，以铁的担当尽责、铁的手腕治污、铁的办法治本，勠力同心、共克时艰，坚决打赢污染防治这场战役。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2833.25
1. 一般公共预算	4021.55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1726.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52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04.0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755.48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4541.55	当年支出小计			4559.55
上年结转资金	18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4559.55	支出合计			4559.55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4559.55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4021.55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4021.55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520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520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18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18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4559.55	2833.25	1726.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21.55	一、基本支出	2833.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1188.3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收入合计	4021.55	支出合计	4021.55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4021.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66.0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02.01
2110101	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94.61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29.1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78.28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70.74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37.8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32.88
21103	污染防治	4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8.14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8.14
21111	污染减排	927.18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00.29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82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516.29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833.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3.6
30101	基本工资	545.81
30102	津贴补贴	1113.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7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9.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77
30201	办公费	36.42
30202	印刷费	0.5
30205	水费	2.65
30206	电费	15
30207	邮电费	10.91
30211	差旅费	21.49
30213	维修(护)费	20
30215	会议费	8.11
30216	培训费	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8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5
30228	工会经费	22.97
30229	福利费	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88
30302	退休费	147.88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4021.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66.0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02.01
2110101	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94.61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29.1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78.28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70.74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37.8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32.88
21103	污染防治	4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8.14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8.14
21111	污染减排	927.18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00.29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82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516.29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2833.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3.6
30101	基本工资	545.81
30102	津贴补贴	1113.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7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9.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77
30201	办公费	36.42
30202	印刷费	0.5
30205	水费	2.65
30206	电费	15
30207	邮电费	10.91
30211	差旅费	21.49
30213	维修(护)费	20
30215	会议费	8.11
30216	培训费	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8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5
30228	工会经费	22.97
30229	福利费	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88
30302	退休费	147.88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
局

单位：万
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75.49	86.38	10	67.1	18	49.1	9.28	21.11	68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81.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77
30201	办公费	36.42
30202	印刷费	0.5
30205	水费	2.65
30206	电费	15
30207	邮电费	10.91
30211	差旅费	21.49
30213	维修(护)费	20
30215	会议费	8.11
30216	培训费	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8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5
30228	工会经费	22.97

30229	福利费	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99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810
					451.7
	服务类政府采购				156.2
	工程类政府采购				5
	市控水质自动站运行				25
	设备购置政府采购				4
	服务类政府采购（第三方服务监测）				235
	设备及车辆类政府采购				26.5
一、货物 A					59.1

A030201	设备类政府采购		计算机及外部设备		15
A030201	政府采购		计算机及外部设备		4
A030202	设备类政府采购		打印机		5
A030299	机房交换机更新		其他办公自动化设备		5
A0401	政府采购		办公用纸张		0.6
A0401	政府采购办公用品		办公用纸张		0.5
A0401	办公用品购置		办公用纸张		0.2
A0406	政府采购		硒鼓		3
A0406	办公用品购置		硒鼓		0.3
A0406	政府采购办公用品		硒鼓		0.5
A1018	服务类政府采购		档案、保密设备		7
A11010599	监测业务用车更新购置		其他专用汽车	集中	18
二、工程 B					0
三、服务 C					299.2
C0401	服务类政府采购（新增中央空调维修）		一般设备		100
C0402	核电辐射环境监测站网运行维护		专用设备		90
C0402	服务类政府采购		专用设备		17.5
C05	三台车辆保险		保险		5
C05	政府采购车辆保险		保险		0.5
C05	公务用车保险费维修		保险		0.6
C0601	服务类政府采购		办公用房		4
C0604	政府采购		设备和机械		10
C0604	服务类政府采购		设备和机械		40
C070301	政府采购		车辆保险		3.6
C10	服务类政府采购		物业管理		28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4559.5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887.29万元，增长19.46%。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4559.55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4021.55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4021.5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29.29万元，增长18.13%。主要原因是环保局本级上划、罚没收入增加以及增加下属单位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一家。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52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0万元，增长26.92%。主要原因是辐射环境监测管理站的省级专项工作经费收入增加和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工作经费增加。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1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上年公务用车购置剩余。

(二) 支出预算总计4559.55万元。包括：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3804.07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节能环保

保支出，包括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监察支出、污染防治支出、污染减排支出等。具体为环保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环保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617.99万元，增长16.25%。主要原因是生态环境局上划、下属单位新增一家、专项调整等。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755.48万元，主要用于环保部门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增加274.54万元，增加36.34%。主要原因是生态环境局上划及下属单位新增一家。

3.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2833.2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40.43万元，增加19.07%。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单位一家、人员经费调整。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726.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46.86万元，增加20.09%。主要原因是环保局经费上划、新增下属单位一家。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4559.5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21.55 万元，占 88.2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其他资金 520 万元，占 11.4 %；

上年结转资金 18 万元，占 0.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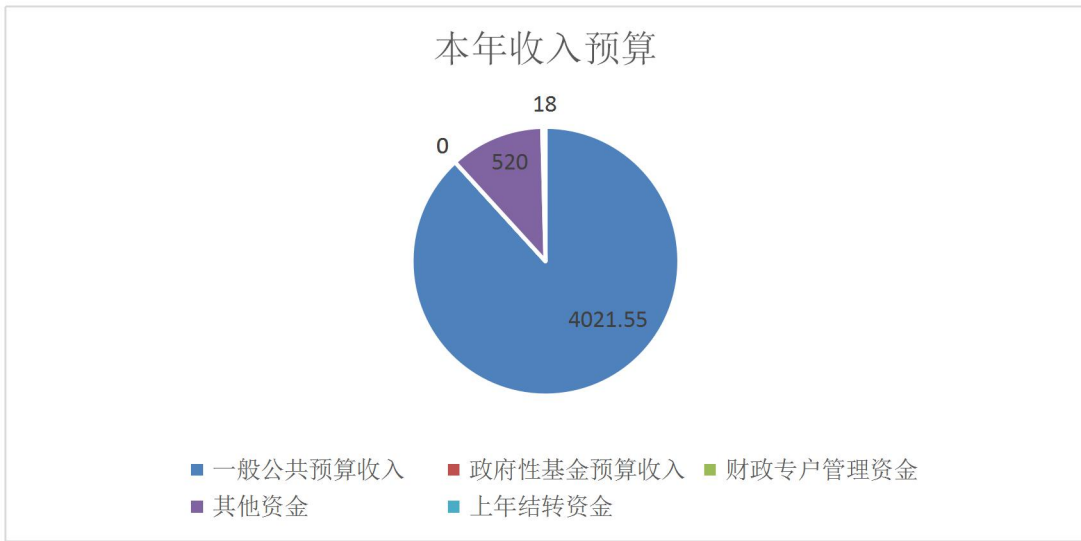


图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4559.5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833.25 万元，占 62.14 %；
 项目支出 1726.3 万元，占 37.86 %；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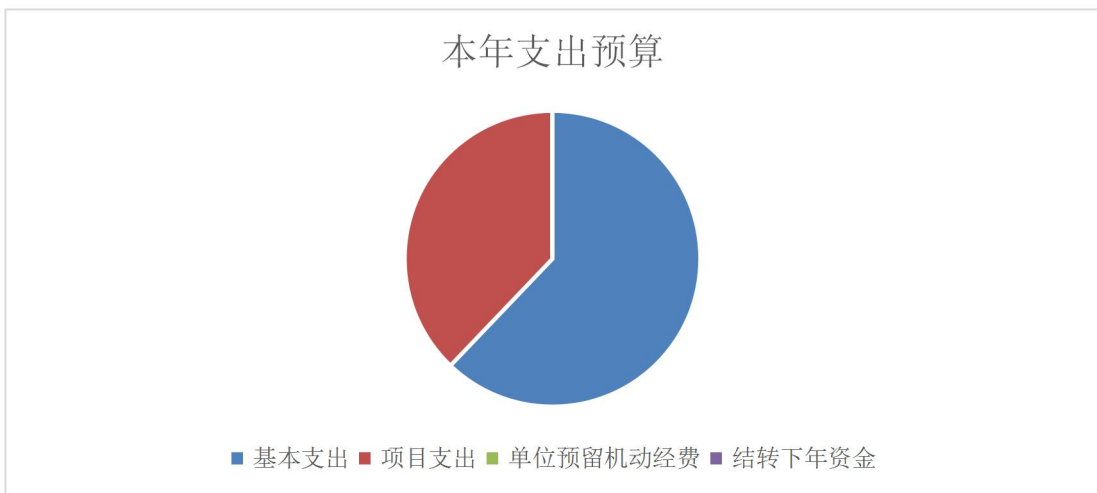


图2：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559.5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887.29万元，增长19.46%。主要原因是环保局本级上划、罚没收入增加以及增加下属单位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一家以及辐射环境监测管理站的省级专项工作经费收入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4021.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29.29万元，增长18.13%。主要原因是环保局本级上划、罚没收入增加以及增加下属单位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一家人。

其中：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794.6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6.21万元，增加34.76%。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单位一家、本局人员状况和待遇调整。

2.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宣传（项）支出 129.1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3万元，增长1.9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3、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它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878.2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47.28万元，增长39.54%。主要原因是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安排的专项调整。

4、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支出237.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6.3万元，减少16.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

5、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支出232.8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2.8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去年未安排预算。

6、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万元，增长52.08%。主要原因是关于排污防污费用的预算增加。

7、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支出18.1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1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增加，节约能源安排合理利用。

8、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支出100.2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2.59万元，减少45.16%。主要原因是监测站上划。

9、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支出826.8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13.16万元，减少12.0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和专项经费减少。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239.1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8.48万元，增长24.49%。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单位一家及人员经费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516.2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6.06万元，增加41.85%。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单位

一家以及人员经费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833.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51.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81.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021.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29.29 万元，增长 18.13 %。主要原因是环保局本级上划、罚没收入增加以及增加下属单位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一家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833.2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551.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81.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7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7.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8.24 %；公务接待费支出 9.2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29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 万元，主要原因环保局对外交流经费增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67.1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年度拟购置车辆减少。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49.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9万元，主要原因下调预算，确保实际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9.2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01万元，主要原因减少接待次数降低接待标准，控制在合理范围。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21.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1万元，主要原因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识。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5.34万元，主要原因生态环境破坏严重，加强保护防范措施，积极学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281.7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6.52万元，增长12.96%。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单位一家以及部分支出预算上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81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59.1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299.2万元、拟采购其他支出451.7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0万元，与上年相同。支出为0万元，与上年相同。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43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726.3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1726.3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

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节能环保支出：是指政府节能环保支出。包括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污染防治支出、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农村环境保护支出、污染减排支出等。如环保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环保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是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